

有益鋼鐵股份有限公司

114 年股東常會各項議案參考資料

開會時間：民國114年6月18日（星期三）上午九時正

開會地點：高雄市岡山區本工路17號（岡山本洲產業園區服務中心集會堂）

召開方式：實體股東會

承認事項：

第一案：董事會提

案 由：113年度營業報告書、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表案，提請 承認。

說 明：一、本公司113年度財務報表，業經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蔡淑滿會計師及
李國銘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，連同營業報告書、盈餘分配表等經董事會通過
，送請審計委員會查核竣事，認為尚無不合並出具查核報告書在案。

二、本案各項書表請參閱議事手冊。

三、提請 承認。

決 議：

討論事項

第一案：董事會提

案 由：修訂「公司章程」討論案。

說 明：一、本公司因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，擬修訂「公司章程」部分條文，修訂前後條
文對照表請參閱議事手冊。

二、提請 承認。

決 議：

臨時動議

散會